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召开

全国矿山安全防范视频调度会议

（黄玉治）

这次会议的主题是通报近期事故情况，研究部署事前预防措施，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为全国两会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今年以来，全国矿山共发生事故7起，死亡10人，同比减少4起1人，分别下降36.4%和9.1%，但也不容盲目乐观。其中煤矿事故明显反弹，同比分别上升25%和100%。

去年春节是在2月份，今年春节是在1月份，在多数矿山放假的情况下，煤矿事故还大幅反弹，而且反弹的省份大部分也是去年事故反弹多的省份，这个我们要特别的警醒，而且要深刻的反思，要多从主观上反思，不要去找客观理由。元旦前新疆西部黄金伊利有限责任公司发生“12.24”重大坍塌事故，造成18人死亡。元旦当天，新疆昌吉州硫磺沟煤矿发生冲击地压事故，十人涉险、一人死亡，一人受伤。春节放假最后一天，山西兰花集团莒山煤矿在复产区域进行掘进作业发生“1.27”较大透水事故，造成4人死亡。这些事故暴露出隐蔽灾害普查治理流于形式，复工复产责任落实不到位，探放水等灾害治理措施不落实，风险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不强等问题，没有什么特殊性和想不到的，都是共性、常见的问题，却屡屡重蹈覆辙。今年来春节前后多次发生大事故，严重冲击了安静祥和的节日气氛，让全年工作陷入被动局面，这些教训我们不能忘记。2021年山东烟台栖霞笏山金矿“1.10”重大火工品爆炸事故造成11人死亡后，2月17日也就是春节假期最后一天，烟台朝远市曹家湾金矿又发生了较大火灾事故造成6人死亡。2022年2月25日，贵州黔西南州三河顺勋煤矿未通过复工复产验收，擅自违法组织生产发生重大顶板事故，造成14人死亡。3月2日也就是全国两会召开前夕，贵州贵阳市利民煤矿发生较大煤与瓦斯突出事故，造成8人死亡，而且蓄意瞒报。去年还有三起煤与瓦斯突出事故，今年以来一个月又连续发生3起透水事故，1起瓦斯高浓度超限，性质特别恶劣。严格说从去年12月28号到现在已经5起透水事故和瓦斯高限，这些事故虽然没有死人，但是我们要严格调查处理，严肃追责问责。包括每起瓦斯高浓度超限都不能轻易放过。这已经是显现出来了，一个是存在隐患，否则的话不会突出，所以说我们要把功夫下在事故前，要严肃追究问责。对此大家要深刻汲取教训，始终保持高度警惕，切实采取针对性措施，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确保今年工作开好局、起好步。

刚才新疆、山西、云南、四川这四家单位分别做了发言，希望各地相互借鉴，举一反三，抓好落实。

一、时刻绷紧神经，进一步增强风险意识和防控能力

下个月将召开第十四届全国人大政协会议，全国关注、举世瞩目。大家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须臾不可放松的紧迫感，抓紧、抓细、抓实矿山安全生产工作。

**一要迅速收心归位。**正月十五已经过完了，大家要迅速摆脱节后综合征，开好节后收心会，按下工作快捷键，拿出起步就是冲刺，开局就是决战的姿态，全身心投入到新一年的矿山安全生产工作中来，特别是一线监管监察干部要及时掌握辖区矿山生产状态和重大变化，主动分析研判存在的风险，制定针对性防控措施，该调度要调度，该下井要下井，绝不能出现不出正月就是年，还在舒服。

**二要强化风险意识，要坚持以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宁可十防九空，不可一失万无。**我重点强调出现事故征兆撤人的问题，事故都是有预兆的，如瓦斯突出会出现煤尘增多、响煤炮、卡钻喷孔等征兆，透水事故会出现煤墙挂汗、水叫、流水增大等征兆。所以要风险意识强，及时关注新变化、新情况，出现征兆就及时撤人，绝大多数事故是可以避免的。各级监管监察部门要督促矿山企业建立健全事故征兆撤人制度，有效保障一线的撤人权益，让矿工人人牢记各类事故征兆特点，确保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撤出危险区域，对事故征兆险情处理矿长、总工程师等领导必须亲自站在井下一线，绝不能坐在地面瞎指挥，更不能冒险组织生产作业。新疆这次坍塌事故，还有去年青海煤矿坍塌事故实质上都有险情，我们完全可以处理好，完全可以及时撤人，但是我们的矿长为了效益，不顾矿工死活，让矿工危险的作业，往后这种险情要矿长和总工程师下来再处理，不要拿矿工的生命当儿戏。

**三要提升统筹能力。**这几年新疆、青海等西部干旱地区连续发生重大火灾事故，平常认为比较安全的露天矿也发生重大事故，暴露出我们在全面防控风险上还有不小差距，容易顾此失彼。各级监管监察部门要深刻认识到抓统筹是监管监察干部的基本功，始终保持对安全风险的高度敏锐性和警惕性，坚持系统观念，在全方位、全周期管控风险上下功夫，既要抓好风险高的地区，也要兼顾风险低的地区；既要抓好保供矿、灾害严重矿，也不能放松其他矿，既要抓好生产建设矿，也要盯住停产停工矿，确保各地区各类矿山各类风险都处于可防可控状态。

二、严抓安全标准，全面抓好矿山复工复产

节后和两会后就是复工复产的高峰期，也是事故多发期。今年春节期间正常生产建设矿山停工停产比例达到2/3以上，复工复产任务重，风险明显高于往年。为此国家局就专门下发通知，对复工复产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各地要结合实际抓好落实，也要确保组织和思想到位。

**一要复工复产前，各矿山企业要召开复工复产安全专题会议。**清点矿领导班子安全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班组长、特种作业人员等关键人员到岗情况，人员不齐的不得复工复产。要上好开工第一课，组织开展全员安全培训和新上岗、转岗人员的岗前培训，让他们熟悉岗位应知应会的安全风险、工作职责、操作规程和应急措施，严格培训考核，不合格的坚决不能上岗。同时还要督促企业动态关注从业人员的身体和心理状况，开展行为安全观察，发现异常及时干预和调整，满足安全要求再上岗。

**二要确保隐患排查治理到位。**矿山不论是停产、半停产还是停工停产时间长与短，复工复产前都要全面开展隐患排查治理。科长要带好开工第一班，先带几个人下去看看情况，再组织矿领导和各部门专业人员对提升运输、通风、排水、瓦斯抽采、监测监控、井下密闭等各系统、各环节开展全面排查，特别是一些不常去的地方、不常开的设备都要走一遍、查一遍，确保不留死角。凡是存在重大隐患的必须整改到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后方可复工复产。

**三要确保验收标准执行到位。**各地要认真汲取去年贵州春节后连续发生事故的教训，严格验收标准、验收程序和签字手续，有序推进复工复产，严防走过程、一哄而上。对安全条件不达标、人员培训不到位、风险管控措施不落实、灾害治理不到位的，一律不得复工复产，对列入淘汰退出计划，近期关闭的坚决不再复工复产。对未通过验收要派人驻矿盯守，确保问题隐患整改到位。对四不清矿山要进行全覆盖检查，督促落实复工复产措施，严防漏管失控。各应急局要坚持复工复产一处，监察跟进一处，发现不具备安全条件的，要坚决叫停，绝不能带病复工复产。发现一个县区有两处以上矿山未履行验收程序和标准的，要约谈属地监管部门主要负责人，并推倒重来。

三、聚焦突出问题，着力防范重特大事故发生

煤矿连续6年、非煤矿山连续14年未发生特别重大事故，但不代表诱发重特大事故的问题已经解决了，必须始终把防范重大事故作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牛鼻子来抓。

**一要加强分析研判。**要定期分析研判辖区矿山安全风险，做到心中有数。特别是各级监管监察部门一把手，要坚持问题导向，善于用逆向思维，着眼于不发生10人以上事故，分析存在的突出问题，遇到什么问题解决什么问题，一项一项攻克，一项一项解决。

**二要拿出实招硬招。**各级监管监察部门要紧紧围绕抓大风险、除大隐患、防大事故，研究实招、硬招、管用的招。煤矿方面如瓦斯超限问题，要推动落实穿层抽采、开采保护层等治本措施，突出矿井频繁高值超限的要停下来抽，要不别干。特别是贵州要对突出煤层所有层面逐个排查评估，落实抽采措施，没有把握的要坚决停下来，停下来的矿要全面排查隐患、认真组织整改，不要一停了之，过后再开，再发生事故再停，造成恶性循环。我们一定要按照两个根本的要求解决问题、消除隐患，还有采掘接续紧张问题，今年经济增速明显高于往年，各地都在拼经济，所以说煤炭需求量将继续增长，供应压力会更大。要坚持多措并举、系统治理，一方面减少存量，一方面要遏制增量，采掘接续问题是我们目前煤矿系统性一个风险，这个问题要解决不好，一方面安全要出大问题，一方面我们的产量要断崖式降产，所以说我们一定要统筹好，要解决好。非煤矿山方面要把73条高风险非煤矿山建设项目作为执法检查重点，铁腕整治不按设计施工、以采代建、违规转包分包的行为，该清理的清理，该吊销的吊销，特别是不按设计施工的，要坚决停下来，限期整改不到位的要提前关闭退出。尾矿库方面要大力整治排风系统质量不合格的问题。以上是我点的一些重点，具体工作还需要大家结合实际深入研究，拿出针对性的措施。

**三要高质量开展两会前后的安全检查。**从现在起到全国两会结束，我们不是说两会前我们管，两会后就不管了。我刚才讲过春节后两会后是施工的高发期，我们安排工作要统筹的安排。各级监管部门要按照矿山领域确诊因素、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工作检查方案要求，对容易导致群死群伤的重大隐患问题开展整治，下大力量进行督查检查，既要查地面也要查井下、既要查硬件、也要查软件，提高检查深度和检查质量，做到查一个矿，解决一个矿的问题，有效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不能前脚走，后脚出事故，这方面的教训可以说太多了，可以说每一起事故都存在这个问题，我们的矿也都去了，而且去了还不是一次，十几次去了也没用，因为是走马观花，没有认真去查，我们必须要高质量开展检查，查一次就要解决一次的问题。

各省级监察局既要查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和负责人履职情况，也要查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包保坚守巡查、检查责任落实情况，及时向市、县政府下达建议函，不要留情面，留情面就是有隐患，对发现的突出问题，对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要挂牌督办，强化市、县追责问责。对存在责任的地区和企业要开展约谈、媒体曝光，对重大情况要及时向地方党政主要负责人如实报告，包括省级监管监察部门的主要负责人，我建议近期应该向省委省政府主要负责人报告工作，省委书记、省长一重视、一批示、一讲话，力度比我们大的多。两个一把手要重视起来，我们的安全工作不可能抓不好。我想我们各地要想一个方式和方法，要把我们的成效说出来，也要把我们的问题讲透。否则的话我们省委书记和省长觉得我们的省纵向比还都不错，但是没有横向比，横向比并不说是重大事故是零，你是一起、两起，你走向是下降了，现在全国有一半个省，重大事故是零。强化高位推动，国家局将对河北、山西、内蒙古、安徽、河南、湖北、云南、陕西、宁夏、新疆等10个地区进行重点督导，对发现的突出问题和典型案件进行曝光，对搞形式走过场的进行通报约谈。

四、突出精准发力，以零容忍的态度打非治违

非法违法行为始终是矿山安全生产的顽症痼疾。

**一要保持高压态势，不给任何非法违法行为可乘之机。**要在落实责任上迅速发力。去年云南、广西、湖南等6个省发出11起盗采矿产资源事故，暴露出一些地区、县、乡政府领导责任不落实，措施不硬，力度不够，也暴露出一些省级监管部门不认真抓责任等问题。各省级监管部门要用好安委会平台，推动各地部署开展打击非法盗采矿产资源专项行动，进一步压实县、乡政府领导责任，督促建立县、乡、村三级常态化巡查机制，及时填实废弃矿洞、坑口。县乡政府负责人打非治违责任不落实的，要严格按照国务院446号令等规定追究责任，如果再发生盗采资源事故，国家组将约谈有关省级监管部门。

**二要在举报奖励上精准发力。**一方面要加大重大非法违法行为举报奖励，积极争取地方财政奖励资金、重奖举报人。在当地媒体广泛宣传报道，形成人人参与、人人喊打的社会氛围，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如果真正把人民群众发动起来，非法违法行为就一定是无处藏身的。要把企业的责任要发动起来，要把社会群众发动起来。

另一方面要建立健全重大变化主动报告制度。对主要负责人更换、采掘部署调整、地质结构灾害程度异常的重大变化，比如说煤层忽然变厚、瓦斯忽然出现变化从0.1-0.5，还有发生了动力现象等。我们要主动向监管部门报告，企业干部要及时向矿长、总工程师报告，各级监管部门要鼓励企业内部人员举报重大隐患、重大险情和重大变化等，及时调查处理并奖励。

**三要在远程监管检查上精准发力。**近年来河北、山西、陕西工作组等通过远程监察发现了不少非法违法行为，这也是精准、高效、管用、有用的手段。各级监管监察部门一定要用好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对一氧化碳含量、下井人数、用电量等数据进行分析研判。加大对监控数据造假、超能力、超定员，擅自组织生产等非法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不要老办法不管用，新办法又不想用。

**四要在学习心得上精准发力。**去年四川局严肃查处了以整改为名违法生产，用风筒直吹甲烷传感器等典型案件，提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10人，其中2人以危险作业罪分别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和一年，移交纪检监察机关追究责任51人，值得大家学习借鉴。各级监管监察部门要用好《安全生产法》、《刑法修正案11》、《安全生产刑事案件两高司法解释2》，严厉打击拒不执行停产整改指令，区域破坏安全生产监督系统或篡改删除安全监控系统数据、出具虚假报告、瞒报谎报事故等违法行为。对涉嫌犯罪的无论是一般责任人还是投资人、实际控制人、矿长、总工程师等关键人都要及时移送司法机关，绝不姑息迁就。

五、紧盯重点工作，加快推进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年前我们召开了全国矿山安全生产工作会，印发了工作要点，各地要结合实际，进一步细化落实措施，明确责任和完成时限，有关情况及时报国家局，在此我再强调4项重点工作。

**一要切实加强隐蔽治灾因素普查治理。**这项工作连续两年部署，在一些地区工作中走形式、走过场，损害的情况还是不清不楚，特别是新疆、山西、陕西和西北地区一而再再而三的发生事故，主要是隐蔽致灾因素普查不认真、不彻底，甚至未开展。各地要深刻汲取教训，下大力气开展隐蔽致灾因素的普查治理，企业没有能力的地方政府要牵头组织干。这个方面我讲过内蒙古鄂尔多斯市，政府统一组织干部开展排查，最起码要把两年内要开采的区域查清楚、搞明白。

**二要严格落实“三专两探一撤”。**凡是需要进行探放水的采掘头面一律安装摄像头，确保措施落实到位，不再出现出水、透水等情况。抓紧开展重点项目和重点企业安全整治，国家局首批确定了38个煤矿重点县和18家重点企业，省级煤矿监管部门要抓紧牵头制定工作方案，确定基本攻坚任务和具体措施，通过督导帮扶、安全体检、开小灶等方式推进深入整治攻坚。

**三要加快推进露天转井工专项整治。**各省级监管监察部门要按照分工，组织专家全面落实露天转井工和利用上部优先采矿排放尾砂的两类发展情况，全面评估安全风险，对不符合安全作业的必须采取停产警戒，撤出作业区域等措施，发现设计单位不符合要求、审批不符合规定、超越职权范围审批、安全措施不满足要求等问题的，要坚决依法撤销安全设施设计审批决定。

**四要深入开展安全培训专项检查。**各省级监管监察部门要深入开展安全培训专项检查，对矿长、专业技术人员、培训机构、专职教师进行全覆盖考试，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及其他人员进行抽查、抽考，坚决掐掉一批不合格的草台班子，严厉查处一批未经培训上岗、考试培训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

同志们，开局关乎全局，起步确定后程。矿山安全工作任务艰巨没有捷径，必须紧而又紧，细而又细，实而又实，希望大家坚定信心、拿出决心、卯足干劲、追真碰硬、狠抓落实，坚决防范重特大事故发生，以实际行动和良好成效迎接全国两会胜利召开，谢谢大家。